

证券代码：836184

证券简称：和远智能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 和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和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29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6 月 2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股票终止挂牌。

(二)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工作顺利进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申请文件；

2、批准、签署、提交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一切有关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至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为充分保护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但未参加审议本次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协调第三方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对异议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以股东取得该部分股权时的成本价格和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为基础，具体回购价格及方式以双方协商为准。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数量以公司审议终止挂牌事项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持有人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异议股东申请回购有效期自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异议股东在申请回购有效期内以书面或邮件方式明确提出回购申请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协调第三方将在公司终止挂牌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异议股东申请回购的股份。若异议股东同意继续持有公司股份（未在规定的申请回购期内

提交回购书面申请的，视为同意继续持股放弃要求回购权利)，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不再承担上述义务。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人代表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法人代表证明书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6 月 28 日 08:30-12:00    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书萍

联系地址：济南市高新区新泺大街 1166 号奥盛大厦 1 号楼 7 层

邮编：250101

电话：0531-68621770

传真：0531-68621679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参会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如有）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和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和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4日